**【部门解读】【优化营商环境】县数据资源局解读《郎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郎溪县加快推进政务服务“跨省通办”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》**

一、起草背景和依据  
  （一）2020年9月24日，国务院办公厅印发《关于加快推进政务服务“跨省通办”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20〕35号）。  
  （二）2020年12月28日，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《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安徽省加快推进政务服务“跨省通办”工作方案的通知》（皖政办〔2020〕24号）；2021年3月22日宣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《宣城市加快推进政务服务“跨省通办”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宣政办秘〔2021〕15号），均明确要加快推进政务服务“跨省通办”，有效解决企业和群众异地办事“多地跑” “折返跑”问题，不断提升政务服务便利度和人民群众获得感，持续创优“四最”营商环境。  
  （三）《郎溪县加快推进政务服务“跨省通办”工作方案》（以下简称《工作方案》）已征求各乡镇和县直有关部门意见。  
  二、制定意义和总体考虑  
  一是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政务服务“跨省通办”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20〕35号）、《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安徽省加快推进政务服务“跨省通办”工作方案的通知》（皖政办〔2020〕24号）、《宣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宣城市加快推进政务服务“跨省通办”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宣政办秘〔2021〕15号）的需要。国务院、省、市明确提出了今后一个时期“跨省通办”工作的总体要求和重点任务。加快推进政务服务“跨省通办”，有利于转变政府职能、提升政务服务能力,能够有效满足各类市场主体和广大人民群众异地办事需求。为贯彻落实好国务院、省、市“跨省通办”工作部署，需要结合我县实际制定《工作方案》。  
  二是进一步提高我县政务服务“跨省通办”能力的需要。我县位于皖苏浙三省交界处，作为苏皖合作示范区和“一地六县”先行先试地区，为进一步推进苏皖合作示范区和“一地六县”政务服务“跨省通办”工作，有必要制定更为科学规范的保障措施。  
  三、研判和起草过程  
  一是形成初稿。省、市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政务服务“跨省通办”工作方案印发后，县数据资源管理局认真组织学习，并在此基础上结合我县实际，起草了《郎溪县加快推进政务服务“跨省通办”工作方案（征求意见稿）》。  
  二是征求意见。3月30日，征求了各乡镇、县公安局、县司法局等23家单位意见。县市场监管局、县司法局、县人社局、县医保局4家单位提出了修改意见，已全部采纳，其余19家单位无意见。  
  三是报批同意。经县政府研究同意，予以印发执行。

四、工作目标

依托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、“皖事通办”平台和县乡村政务服务机构，围绕保障改善民生、促进就业创业和便利企业跨地区生产经营，从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入手，全国、省、市高频政务服务“跨省通办”事项清单中涉及我县的109项，各部门要按照时序进度稳步推进，确保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工作任务，对涉及市及以上的31个事项做好咨询、引导服务。同时，配合省市协同沪苏浙进一步拓展“跨省通办”范围和深度，推动“一地六县”政务服务数据共享、业务协同。  
  五、主要内容  
  《工作方案》共四个部分。第一部分“目标任务”，明确我县政务服务“跨省通办”工作目标。第二部分“业务模式”，明确了通过“全程网办”“异地代收代办”“多地联办”等一种方式或多种方式组合，实现政务服务事项“跨省通办”。第三部分“具体举措”，提出统一业务规则和标准、设立线下办事窗口、提升平台服务能力、提升数据共享支撑能力、积极探索创新等五项举措。第四部分“保障措施”，提出了加强组织协调、加强制度建设、加强督促指导、加强宣传推广四条保障措施。  
  六、创新举措  
  《工作方案》在借鉴省、市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政务服务“跨省通办”工作方案的基础上，结合郎溪实际，围绕苏皖合作示范区政务服务“跨省通办”、“一件事一次办”，从企业和群众角度出发，推动政务服务跨地区、跨部门、跨层级协同办理。  
  七、保障措施和下一步工作  
  下一步将从四个方面贯彻落实《工作方案》。  
  一是加强组织协调。在文件印发的同时，围绕《工作方案》提出的重点任务和具体举措，明确县政府办、各乡镇、“跨省通办”事项涉及业务牵头部门、县数据资源局等部门工作职责，压实工作责任，强抓工作落实，确保我县“跨省通办”事项可办、易办、好办。

二是加强制度建设。认真梳理与政务服务“跨省通办”不相适应的有关规章和规范性文件，及时向省市有关部门提出修改建议，细化制定相关配套政策制度。加强政务服务“跨省通办”业务流程改革后的事中事后监管，及时调整完善监管政策。数据共享过程中防止滥用和泄密。  
  三是加强督促指导。将“跨省通办”工作推进落实情况作为重点督查事项，加强对“跨省通办”工作的跟踪督促。推进政务服务“跨省通办”的“好差评”工作，完善评价规则，加强评价结果运用，提高政务服务质量。  
  四是加强宣传推广。充分利用县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等，深入宣传解读《工作方案》。工作推进过程中，注重总结典型经验和做法，提升企业和群众的认可度和满意度。通过政务服务平台“好差评”系统、政府门户网站、政府服务热线等渠道收集企业和群众意见建议，及时解决突出问题。

解读单位：郎溪县数据资源局

解读人：高飞

联系电话： 7021259